

湖南省生态环境厅

湘环评辐表〔2018〕123号

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对湖南省肿瘤医院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

湖南省肿瘤医院：

你医院提交的《湖南省肿瘤医院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我厅提出如下审批意见。

一、项目概况与评价结论：

你医院位于长沙市咸嘉湖路582号，是一所集医疗、科研、教学、预防、康复于一体的三级甲等专科医院。本次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为在现有PET-CT中心南侧新建1间PET-CT机房、1间PET-MR机房及其它辅助用房，拟新增PET-CT和PET-MR各1台，其中PET-CT属于III类射线装置；PET-CT内含2枚⁶⁸Ge放射源，放射性活度分别为 $5.513E+7$ 贝可和 $7E+5$ 贝可，PET-MR内含1枚⁶⁸Ge放射源，放射性活度为 $7.4E+7$ 贝可，以上3枚⁶⁸Ge放射源均属于V类放射源。该项目建成后PET-CT中心¹⁸F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$3.7E+10$ 贝可（其中现有PET-CT中心使用¹⁸F的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$5.55E+9$ 贝可，扩建项目新增使用¹⁸F的日等效最大操作量为 $3.145E+10$ 贝可），年最大用量为 $9.25E+12$ 贝可，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工作场所。

你医院提交报告表的格式和内容基本满足评审要求，评价结

论可信。报告表对开展核技术利用工作情况描述较清楚，辐射污染因子和主要污染途径确定准确，辐射安全和防护措施基本可行。你医院在落实报告表各项辐射安全和防护措施后，该项目是可行的。

二、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，你医院应着重做好以下工作：

1、按照国家相关标准、规范和报告表的要求进行项目机房、场所以及辐射安全和防护设施的建设，严把项目质量关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2、修改完善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制度、辐射事故处置应急预案等文件，切实增强制度文件的针对性和操作性。

3、做好新增辐射工作人员的放射性职业健康体检、个人剂量监测和辐射安全培训工作，并建立规范的档案，加强辐射工作人员的档案管理。

4、将新增辐射项目纳入医院辐射环境监测计划，做好自主监测工作，确保辐射环境安全。

三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你医院在项目竣工后及时到我厅重新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，并做好项目环保竣工自主验收工作。

四、长沙市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。



抄送：长沙市环境保护局。